

广州市花都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

关于聘请招标代理的公告

我局拟开展《广州市花都区新一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》项目编制工作，项目招标控制价约为人民币 395 万元，需聘请具有相关资质的招标代理公司进行招投标工作。按照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，为切实做好招投标工作，我局现就面向社会公开聘请招标代理公司事项在网站上公示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告期限

3 个工作日。

二、招标代理服务范围

（一）编制公开招标文件，组织开标、评标、定标以及提供招标前期咨询、协助合同签订等招标代理服务事宜。

（二）编制公开招标文件工作必须在项目单位提供资料后 5 天内完成。

（三）代理单位必须确保招标文件编制的质量。

三、招标代理费标准

按国家标准计算，招标代理服务费由项目中标单位支付。

四、报名条件

（一）符合规定资格条件，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能力，需有代理城乡规划编制项目或土地利用总体规划项目招标的经验。

(二) 信誉良好, 遵守行业规范。

五、招标要求

(一) 认真负责地完成招标代理全过程, 对所编制的招标文件及项目清单能够严格把关并承担相关责任。

(二) 认真做好开标、评标过程的各项记录并存档。

六、确定招标代理单位

(一) 公示期间若有五家以上公司报名的, 以回执时间前后顺序取前五名通过摇珠的方式产生;

(二) 公示期间若不足五间公司报名的, 以实际报名公司数量通过摇珠的方式产生;

(三) 公示期间若只有一家公司报名的, 以直接委托该公司的方式产生。

七、报名提交材料

(一) 企业招标代理资质证书(副本);

(二) 企业营业执照(副本);

(三) 组织机构代码证(副本);

(四)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, 如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, 则需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、授权被委托人身份证。

(五) 代理项目业绩证明资料(相关代理合同)

注: 以上材料均提供复印件。报名单位应按上述顺序装订成册加盖公章, 并随带原件核对, 未提供原件的复印件无效。同时报名单位须对提供的材料真实性负责, 若有隐瞒或弄虚作假行为的, 一经发现将被取消候选资格。

八、材料递交时间和地点

(一) 递交时间：2018年2月7日—2018年2月9日
(8:30-17:30);

(二) 地点：广州市花都区迎宾大道五号之一花都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 905 室;

(三) 联系人：赵红杰、许宇晴。

(四) 联系电话：36804502，37736826。

广州市花都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

2018年2月7日

回执编号：_____

招标代理公司报名回执

_____:

现已收到贵公司递交我局报名参加《广州市花都区新一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》编制招投代理摇珠的相关资质资料，在公告报名时间结束后的 5 个工作日内，我局将通知符合报名要求的公司参加摇珠的时间，请接到通知的公司在指定时间内派人参加。

签 收：_____

日 期：_____

电 话：_____

回执编号：_____

招标代理公司报名回执

_____:

现已收到贵公司递交我局报名参加《广州市花都区新一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》编制工作招投代理摇珠的相关资质资料，在公告报名时间结束后的 5 个工作日内，我局将通知符合报名要求的公司参加摇珠的时间，请接到通知的公司在指定时间内派人参加。

联系电话：36804502。

2018 年 月 日